

中共汉口学院委员会文件

汉口学院党字〔2024〕8号

关于印发《汉口学院 2024 年党风廉政建设 宣传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现将《汉口学院 2024 年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
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汉口学院 2024 年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
实施方案



附件：

汉口学院 2024 年党风廉政建设 宣传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中央纪委三次全会、湖北省纪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，持续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深入推进党纪学习教育，有力纠治教育领域存在的“四风”问题，现制定 2024 年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，纵深推进“清廉汉院”建设。

二、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。紧紧围绕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，纵深推进‘清廉汉院’建设”主题，开展丰富多彩的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活动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严格遵守党纪法规，持续巩固建设风清气正、求真务实、干事创业、遵纪守法的校园政治生态和清朗的校园环境，为学校本科教学评建工作提供坚强作风保证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开展经常性和集中性党纪学习教育。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要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和专题培训，坚持个

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研讨相结合，原原本本、逐章逐条学习新修订的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坚持把自己摆进去，把职责摆进去，把工作摆进去，坚持边学习、边对照、边检视、边整改，当好“学纪、知纪、明纪、守纪”的表率。要注重学习成效，加强统筹调度，将党纪学习教育与“清廉汉院”建设深度融合，校党委将把责任落实、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情况列入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内容。

（二）全面落实“一岗双责”政治责任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。领导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坚持抓早抓小，敢于动真碰硬，准确规范运用“四种形态”，严格执行纪律。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要以“三会一课”、支部主题党日等为抓手，认真落实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，坚持谈心谈话、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，高质量开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，推行党员重温入党誓词，重温入党志愿书等政治仪式教育，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、时代性、原则性、战斗性。

（三）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，用身边事警示身边人。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要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，完善纪法教育进课堂方式，把党章党规党纪教育作为必修课。加大年轻干部教育管理监督力度，纠正一些年轻领导干部对党规党纪不上心，不掌握，不执行等问题，把正向引导和反面警示教育结合起来，运用典型案例和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教育。要通过走访调研、座谈交流、廉政谈话等多种方式，将纪律教育融入日常监督。要积极组织广大党员向先进典型学习，营造

崇尚先进典型、争做先进典型的良好氛围。

(四) 推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，培育优良校风、教风、学风。紧盯重要时间节点，开展违规吃喝整治活动；坚决防止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反弹回潮。深入整治任性决策、敷衍塞责、冷硬横推等问题，重拳整治干部群众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；持续纠治工作过度留痕、任务层层加码等问题，坚持从领导干部改起，以抓好“关键少数”促进党风政风明显向好。加强执纪监督问责，深挖不正之风背后的请托办事、利益输送等问题，坚决防范和查处侵害师生利益问题，严肃查处诬告陷害行为，及时开展澄清正名工作，激励干部敢于担当、积极作为，为维护正常办学秩序和师生利益提供坚强纪律保证。

(五) 开展廉政活动，建设廉洁课堂。通过书记讲廉政党课、廉洁故事演讲比赛、廉政知识竞赛、廉洁文化作品展等形式，不断提升党员干部党性修养；组织党员干部参观警示教育基地，观看警示教育片，签订廉政责任书，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引为镜鉴，做到“守住底线，不碰红线”。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要结合自身实际，开设廉洁课堂，组织本单位新进教职工、年轻干部和入党积极分子上好廉政教育课，引导广大师生健康向上。

(六) 建好宣传阵地，讲好“清廉汉院”故事。强化正反两方面教育，把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融入党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中。要用好学校建筑外立面、宣传栏、专题馆和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载体，开辟“清廉汉院”专栏，向校内

外讲好“清廉汉院”故事。充分挖掘优秀传统廉洁文化丰富内容，积极宣传廉洁理念，廉洁典型，大力推进廉洁文化进校园、进班级、进宿舍，让清廉文化浸润校园，滋养心灵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5月31日前，制定和印发《汉口学院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》，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按照实施方案，制定具体措施。

6月1日——6月30日，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推进“宣教月”各项活动落实落地。

6月30日前，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总结“宣教月”活动成果，收集各类特色亮点和经验做法，报送总结材料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落实责任。各院部要充分认识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开展的重要意义，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主体责任，精心谋划，扎实推进“宣教月”活动。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书记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，带头参加活动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。

(二) 聚焦主题。要聚焦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，纵深推进‘清廉汉院’发展”这个主题，通过集中开展活动，推进党纪法规入脑入心，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党性观念、纪法底线意识，使之成为党纪法规的自觉遵守者、“两个维护”的忠实践行者。

(三) 创新方式。按照方案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集中开展系列活动，形成学习宣传党纪法规热潮。学校宣传部门

要精心策划，开展专题宣传报道，提高“宣教月”活动的传播力、影响力。灵活运用好校内校外、线上线下教育资源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

(四) 强化督查。加强对开展“宣教月”活动的监督力度，充分调动广大党员干部师生参与的积极性，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实现全覆盖。

各部门、各单位请在6月30日前将本部门、本单位宣传教育月活动总结材料(活动总结及照片等)报纪委监察处。

联系人：唐从伟 联系方式：027-59410101

邮箱：jwjcc@hkxy.edu.cn